

**新北市114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優良教師  
表揚特刊繳件資料注意事項**

**一、照片**

1. 個人照會使用約七分身，請繳交七分個人沙龍照 1 張、證件照 1 張、優良事蹟獲獎照 1 至 2 張、與學生互動照 2 張、個人或團體生活照 2 張。
2. 檔案名稱：(○○國小)○○○沙龍照/證件照/獲獎照 1、2/學生照 1、2/生活照 1、2；例：(快樂國小)李小明獲獎照 2。
3. 所有照片解析度需達 350 像素(DPI)，或照片檔案容量 750KB 以上。
4. 請盡量選擇彩度較高的照片。

**二、文字**

1. 請老師們使用 WORD 填寫，並使用「新細明體」字型，之後字型呈現會依本局選定字型進行置入。
2. 檔案名稱：(○○國小)○○○特刊資料；例：(快樂國小)李小明特刊資料。
3. 教育理念：請簡短以一句話說明、形容，含標點符號以 50 字為限。
4. 優良事蹟：請分點條列說明並以第 3 人稱撰寫，最多 10 項，每項字數含標點符號以 30 字為限。
5. 得獎感言：含標點符號以 500 字為限。

**三、繳交期限：請務必於 114 年 5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4 時前將資料電子**

檔（含文字資料表及照片）上傳至網路硬碟個人資料夾

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KtCbs32z3S55I9d-r6VOD42F6Xk4Gk64>

並以電子信箱向本市板橋區後埔國小張赦若輔導主任進行確認  
(juice2212@ntpc.edu.tw)。